

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文件

浙金院学〔2016〕26号

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关于授予余星星等同学 “金院学子阳光体育运动杰出贡献奖”的决定

各系：

金融系农金 14（1）余星星同学在 2015 年 11 月浙江省第十四届大学生运动会田径比赛中获高校男子乙组 110 米栏冠军。

会计系财管 14（1）班邱成伟同学在 2016 年 3 月浙江省第十三届学生定向比赛中获得男子乙组中距离赛冠军。金融系金融 14（2）班王雯雯、金融 14（3）班吕思婷同学在 2016 年 10 月浙江省第十四届学生定向比赛中获得女子乙组团队赛冠军。

金融系金融 14（6）班李云涛同学，投资与保险系理财 13（3）班刘金鄂、理财 13（2）班陈鹏、理财 13（4）班蔡琴业同学，会计系会计 14（5）班王楚蕾同学，经营管理系企管 13（2）班陈聪焯同学，国际商务系国贸 14（4）班吴梦瑶同学，

人文艺术系文秘 13（1）班王晓敏、文秘 14（1）班胡晓东同学在 2015 年 11 月浙江省体育舞蹈锦标赛中获得拉丁团体舞冠军，为学院赢得了荣誉。

根据浙江金融职业学院《关于启动金院学子阳光体育运动“功勋奖”、“杰出贡献奖”表彰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，决定授予余星星、邱成伟等 13 名同学“金院学子阳光体育运动杰出贡献奖”，并按照《学生素质拓展奖励暂行办法》办法发放奖金。

希望全体学生以余星星等同学为榜样，积极响应全国学生阳光体育活动的号召，主动参与体育锻炼活动，发扬勇于拼搏和奋勇争先的精神，不断提高各项技能水平和综合素质，努力成为一名全面发展的优秀大学生。

浙江金融职业学院

2016 年 10 月 18 日